贵州德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环境信息披露的报告

一、关于本报告

（一）报告简介

贵州德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省联社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人行和监管部门的正确指导下，坚持“立足三农、服务社区、面向小微企业”的市场定位，以支持县域经济社会发展为己任，在服务三农、脱贫攻坚、小微企业及支持县域经济发展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得到了县委、政府及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

截止2021年底我行共有员工301人，实际在岗244人，内退22人、退休41人，在岗平均年龄37.61岁;内设19个部室，下辖27个营业网点，建立了351个普惠金融村村通助农服务点；是全县从业人数最多、金融覆盖面最广、支农支小力度最大的金融机构。为提高透明度，增强公众知情权，不断强化为各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公众提供高质量信息披露的责任意识，促进监管部门、各利益相关方与我行进行充分的沟通与了解，进一步规范和发展绿色金融业务，通过本报告披露我行2021年度绿色金融以及社会与环境风险方面的概况、规划与目标、治理结构、政策制度、环境风险管理及流程、绿色金融创新及实践案例、自身运营对环境的影响、投融资过程中对环境影响的等相关信息。

1. 涵盖期限

本报告涵盖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1. 报告周期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

1. 报告范围

本报告的披露范围包含贵州德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辖内分支机构，为便于表述，在以下报告中使用“我行”。

1. 报告数据说明

报告中的财务数据以2021年为主，部分包括以前年度数据，主要来自我行内部文件和相关统计资料。

1. 编制依据

本报告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的《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的纰漏要求进行编制。

1. 年度概况
2. 公司简介

德江农商银行前身是德江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1年1月12日正式改制为贵州德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我行坚持可持续发展，从发展理念和信贷政策上全力支持绿色经济，进一步明确政策调整方向，细化执行标准，努力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能力，加大对循环经济项目的信贷支持，同时对符合信贷政策要求的节能减排企业开辟绿色通道，实行快速审批等措施。

1. 绿色金融发展的战略与规划

聚焦绿色金融，增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我行牢固树立并推行节约、环保、可持续发展等绿色信贷理念，严格执行绿色信贷相关政策，深入贯彻绿色信贷指引要求，紧密围绕相关产业政策和监管要求，制定并完善绿色信贷政策，梳理业务管理流程，严格绿色信贷准入机制，实行“两高一剩”行业名单制管理，严格控制融资总量，严肃执行压退计划，主动退出潜在风险较大的企业，积极落实绿色信贷发展理念。

1. 主要成效

截止2021年末，我行存款余额602667.96万元，较年初上升67806.78万元；全辖贷款余额544653.31万元，较年初净投放45836.66万元，增速9.19%，不良率为1.58%。我行绿色贷款余额4906.1万元，较2020年末新增922.1万元，增速23.15%，高于各项贷款增速13.96个百分点；其中企业贷款2567.2万元，个人贷款2338.90万元，不良贷款0万元，不良率0%。

1. 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2. 董事会方面

我行逐步完善绿色金融治理体系，制定了《贵州德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实施细则（暂行）》（德农信发〔2020〕15号），明确了董事会负责制定绿色信贷发展战略，审定经营层制定的绿色信贷目标，监督、评估联社绿色信贷发展战略执行情况，对绿色信贷业务负最终责任。

1. 管理层方面

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下，根据董事会的决定，制定本机构绿色信贷目标任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建立机制和流程，开展内控检查和考核评价。

1. 主管部门及营业网点方面

总行业务发展部作为绿色信贷牵头部门，负责在经营层的领导下开展具体的绿色信贷工作，配备相应人员或者建立专门的团队，组织开展绿色信贷各项工作，并做好归口管理，及时向经营层、监事会、董事会、监管机构等报送相关情况。

各营业网点主要负责绿色信贷项目营销、尽职调查、项目上报；落实绿色信贷项目授信条件、贷款发放等事宜；并依据上级管理部门相关规定负责绿色信贷其他工作。

1. 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一）明确我社全年信贷营销政策，制定了《贵州德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实施细则（暂行）》（德农信发〔2020〕15号），对“两高一剩”、化工、造纸等行业客户的环境和社会风险进行评价，以结果作为信贷准入、评级、管理和退出的重要依据，并列入贷款“三查”重点。

（二）以《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环境保护部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银发〔2016〕228号）及《关于推动传统金融工具绿色化转型的指导意见》（贵银发〔2018〕73号）等文件为指导基础，结合县域实际及管理要求和风险偏好，将主要行业类别进行分类，实行差异化的信贷政策，对国家重点调控的限制类行业及有重大环境和社会风险的行业准入实行“一票否决制”。

1. 环境风险、机遇的分析与管理
2.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风险：**当前，气候变化、环境与资源约束已经成为全球性问题，我国也将绿色发展提升到国家战略层面。环境风险作为商业银行经营中面临的一项风险，在国际上已逐步形成共识。环境因素至少通过以下两方面增大我行的经营风险：一是信用风险。环保标准提高和气候变化会对企业的现金流和资产负债造成一定的影响，降低企业的还款能力，从而增大我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二是声誉风险。随着环境风险逐渐上升为全球金融业面临的共同风险，银行融资客户的环境表现不佳，会使银行的绿色风险控制和贷款管理能力受到质疑，降低投资人对银行的收益预期。与此同时，银行贷款客户的环境表现还可能会影响到广大储户的储蓄偏好。

**机遇：**对于与环境相关的机遇而言，主要指资源效率和可再生能源的投资，低排放产品和服务的开发使用，以及国家和地区层面的生态文明建设等政策环境的积极影响。

1. 环境风险管理及流程

我行不断建立健全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体系，将客户环保信息纳入信贷全流程管理，在客户选择、授信申请、

授信审查和贷后监控时，高度关注客户及项目的环境和社会风险情况，对违反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安全政策及我行信贷政策及因环境和社会事故影响企业持续经营的客户，不予授信。

我行在对客户的环境和社会风险进行动态评估与分类时，做好监管部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地方环保部门、失信人员名单检索，并将相关结果作为其评级、信贷准入、管理和退出的重要依据，并在贷款“三查”、贷款定价和经济资本分配等方面采取差别化的风险管理措施。对存在重大环境和社会风险的客户实行名单制管理，要求其采取风险缓释措施，包括制定并落实重大风险应对预案，建立充分、有效的利益相关方沟通机制，寻求第三方分担环境和社会风险等。

1. 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2. 整体投融资情况及其环境影响

2021年投融资活动碳排放量

| **行业类别（一级行业代码及类别）** | **行业贷款碳排放量（吨）** | **行业贷款碳排放量占比** |
| --- | --- | --- |
| D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265.65 | 100.00% |
| **总计** | 265.65 | **100.00%** |

注：

1. 数据来源：主要企业/项目碳排放数据基于客户提供的碳排放数据或能耗数据计算得出，对于部分贷款企业/项目数据如客户无法提供，则主要根据企业/项目投入量/产出量等参数与同行业企业/项目类比得到；
2. 碳排放核算方法主要依据：《金融机构碳核算技术指南（试行）》和其规范性引用文件；
3. 项目融资业务：报告期内，运行时间不足30天的项目碳排放未纳入核算；
4. 非项目融资业务：存续期不足30天或月均融资额少于500万元的融资主体的碳排放未纳入核算。仅统计大型和中型企业的碳排放；
5. 我行不存在境外项目和境外融资主体。

报告期投融资活动产生的碳排放量汇总表

|  |  |  |
| --- | --- | --- |
| **类别** | **二氧化碳当量**  **（单位：吨二氧化碳当量）** | **所报告部分融资业务占该类型融资业务的比例**  **（%）** |
| 项目融资业务碳排放量 | 265.65 | 100.00% |
| 非项目融资业务碳排放量 | —— | —— |

注：本报告遵循“能披尽披”原则，对符合《金融机构碳核算技术指南（试行）》的全部融资业务进行了碳核算。其中，项目融资业务共1笔，该类型业务碳核算1笔，占比100%。非项目融资业务共0笔，月均融资额大于500万元且符合大型、中型企业标准的共0笔，该类型业务碳核算占比0%。

碳减排核算的报告期为2021年，基期为2020年。其中，项目融资业务的分类符合《绿色债券支持目录》《绿色产业指导目录》等，共14笔，由于缺少适用的评估方法未纳入碳减排核算边界。非项目融资业务报告期内与基期相比未产生碳减排量。

1. 绿色信贷及其环境影响

截至2021年末，本行绿色贷款余额4906.1元，主要投向节能环保产业450万元（约占9.17%）、生态环境产业4456.1万元（约占90.83%）。

2021年度绿色信贷情况概览

|  |  |  |
| --- | --- | --- |
| **指标** | **2021年** | **单位** |
| **信贷余额** | **52.86** | 亿元 |
| **绿色信贷余额** | **0.49** | 亿元 |
| 其中：绿色信贷余额占比 | 0.93 | % |
| 较年初增加额 | 0.09 | 亿元 |
| 较年初增幅 | 22.5 | % |
| 绿色客户数量 | 131 | 户 |
| **对公表内信贷余额** | 1.43 | 亿元 |
| **对公表内绿色信贷余额** | 0.26 | 亿元 |
| 其中：对公绿色信贷余额占对公表内信贷余额占比 | 18.18 | % |
| 较年初增加额 | 0.06 | 亿元 |
| 较年初增幅 | 30 | % |
| 对公绿色客户数量 | 9 | 户 |
| **零售信贷余额** | 50.71 | 亿元 |
| **零售绿色信贷余额** | 0.23 | 亿元 |
| 其中：零售绿色信贷余额占零售信贷余额比 | 0.45 | % |
| 较年初增加额 | 0.03 | 亿元 |
| 较年初增幅 | 15 | % |
| 绿色客户数量 | 122 | 户 |

1. 案例分析

公司简介：德江永志生态茶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6月，注册资金6000万元，由独资股东兼法定代表人舒晓梅出资成立。公司主要经营茶树的种植、茶叶加工与销售。公司在县委、县政府和各级部门的关心和支持下，目前已发展标准化茶园2050亩，年加工40万公斤成品茶叶的生产线，截止2015年底，公司总资产已达2390万元，实现销售收入3200万元，净利润达700万元/年。

经过近10余年的发展，公司现有固定员工32人，季节性临时用工300余人；公司目前有两个茶叶基地，一是位于合兴镇朝阳村茶山1000亩，主要生产“白兰春”雪芽、“绿玉蕊”绿茶、“黄金芽”白茶等名优茶。每年可出名优茶10吨左右，平均每斤750元左右，可实现营业收入1500万元左右，去掉75%左右的成本，企业可实现营业利润375万左右；二是公司位于合兴镇中寨村1050亩茶叶基地，主要生产加工“红宝石”红茶、毛峰等茶叶，每年可生产茶叶150吨左右，平均每斤40元左右，可实现营业收入1200万元左右，去掉85%左右的成本，企业可实现营业利润180万左右；现在德江县香树园有一个销售部，有稳定的销售渠道，设备设施齐全，已经步入经营正轨，产品更是销往英国、美国、俄罗斯等地；公司生产的德江白茶“白兰春”、“玉蕊”、“雪芽”分获中国西部茶博会名优茶评比金奖、银奖。2013年6月公司生产的白兰春牌·雪芽、白兰春牌·白茶分获第二届中国武陵山生态茶文化节名优茶评比金奖、银奖。2013年8月公司生产的白兰春牌·银针、白兰春牌·雪芽同时获第十届“中茶杯”全国名茶评比一等奖。2010年12月公司茶园基地被省农委认定为“无公害产地”。在德江县及周边县城范围内，客户对于该公司绿茶比较认可，客户口碑较好，该公司的市场占有率较高。2016年公司生产的“白兰春”牌茶叶产品被“中国市场品牌战略论坛组委会”重点推广为“中国著名品牌”；该公司2020年度的营业收入2824万元，主营业务利润550万元。2019年9月该公司应邀出席贵州省人民政府组织的俄罗斯莫斯科国际食用展推介会。

支持情况：公司从2015年起开始在我行融资，最初贷款500万元，由于生产规模的扩大，产业带动地方经济效应明显，一直以来得到了本社的大力支持。近年来，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准扶贫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及省委省政府关于脱贫攻坚相关工作部署，人民银行以扶贫再贷款资金撬动金融机构助力脱贫攻坚，我行以产业脱贫为根本，凸显“一县一业”产业发展格局，坚持“政府主导撬动、人民银行推动、主办银行能动、农业产业经济体带动、贫困户跟动”的“五位一体”利益联结共同体机制。为了强力实施大扶贫战略行动，我行实施金融扶贫攻坚行动，合理配置信贷资源，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对该公司加大了信贷投入，2021年我行累计向该公司投放贷款800万元，用于采购茶青和支付工人工资，为进一步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我行均运用人民银行再贷款资金支持，累计为公司降低融资成本27.44余万元。

成效：德江永志生态茶业有限公司发展的“茶业”项目符合国家、省、市(州)、县的农村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及我省茶产业发展政策，能充分发挥我省茶资源优势，符合当前产业政策导向和地方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方向，有利于德江茶叶产品的开发与发展，是合兴镇茶业园区必须考虑优先建设的项目，对扩大贵州茶叶影响力，促进茶产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公司以“公司＋基地＋农户”的运行模式，积极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促进茶叶种植业，既能培育壮大区域性主导产业，又能带动地方经济和相关产业的发展，带动农户增收致富。

德江永志生态茶业有限公司于2010年在合兴镇朝阳村建设有生态茶园1000亩，2017年在合兴镇中寨村建设生态茶园1050亩，现在已经全部投产。

●流转土地：公司按100元每亩的标准流转土地的方式，每年流转费近20万元，增加了贫困农户的收益。

●劳务用工：多年来，公司优先选择贫困户到公司基地上务工，根据贫困户人员年龄，身体健康情况安排工作，茶园管理一个月工资2500元，车间加工3000元，实际发放工资按出勤考核计算。公司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基地周边老人小孩都可以利用空闲时间采茶增加收入，有效解决当地人就业问题，增加了务工收入，社会效益较大。

案例总结：针对绿色企业，我行通过信贷资金支持、利率优惠让利、绿色审批快捷渠道的组合拳，有针对性的为绿色企业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有效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做到对绿色企业的精准支持。

1. 环境风险对投融资影响的测算与表达

我行采用的环境影响测算方法来源于《金融机构碳核算技术指南（试行）》，其中企业碳排放数据基于客户提供的碳排放数据或能耗数据计算得出，对于部分贷款企业/项目数据如客户无法提供，则主要根据企业/项目投入量/产出量等参数与同行业企业/项目类别得到。企业或项目本身的碳排放量是按照GB/T 32150及相关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标准、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等的要求，核算其报告期内的排放量。我行支持企业或项目建设运营投放的信贷产生的碳排放量依据其对企业或项目的月均投资额与企业总资产或项目总投资的比例分摊折算得到，具体测算公式如下：

|  |
| --- |
|  |
| 此式为项目融资业务的碳排放核算公式，式中：  *E*项目业务——报告期内，项目融资业务对应的碳排放量，单位为吨二氧化碳当量（tCO2e）；  *E*项目——报告期内，项目的碳排放量，单位为吨二氧化碳当量（tCO2e）；  *V*投资——报告期内，金融机构对项目的月均投资额，单位为万元；  *V*总投资——报告期内，项目的总投资额，单位为万元。  当*V*投资> *V*总投资时，= 1 |
|  |
| 此式为非项目融资业务的碳排放核算公式，式中：  *E*非项目业务——报告期内，非项目融资业务对应的碳排放量，单位为吨二氧化碳当量（tCO2e）；  *E*主体——报告期内，非项目融资业务相关融资主体的碳排放量，单位为吨二氧化碳当量（tCO2e）；  *V*融资——报告期内，金融机构对融资主体的月均非项目融资额，单位为万元；  *V*收入——报告期内，融资主体的主营业务收入，单位为万元。  当*V*融资> *V*收入时，= 1 |
|  |
| *R*碳排放——报告期内，纳入碳排放量核算的融资业务占金融机构该类型融资业务的比例，按项目融资业务和非项目融资业务两种类型分别计算；  *n*碳排放——报告期内，纳入碳排放量核算的融资业务的笔数，按项目融资业务和非项目融资业务两种类型分别统计；  *N*总——报告期内，不同类型融资业务的总笔数，按项目融资业务和非项目融资业务两种类型分别统计。 |

企业或项目本身的碳减排量参照GB/T 28750、GB/T 32045、GB/T 33760、GB/T 13234的要求，选择适用的评估方法，核算其报告期内的碳减排量。我行支持企业或项目建设运营投放的信贷产生的碳减排量依据其对企业或项目的月均投资额与企业总资产或项目总投资的比例分摊折算得到，具体测算公式如下：

|  |
| --- |
|  |
| 此式为项目融资业务的碳减排核算公式，式中：  *ER*项目业务——报告期内，项目融资业务对应的碳减排量，单位为吨二氧化碳当量（tCO2e）；  *ER*项目——报告期内，项目的碳减排量，单位为吨二氧化碳当量（tCO2e）；  *V*投资——报告期内，金融机构对项目的月均投资额，单位为万元；  *V*总投资——报告期内，项目的总投资额，单位为万元。  当 >时，= 1 |
|  |
| 此式为非项目融资业务的碳减排核算公式，式中：  *ER*非项目业务——报告期内，非项目融资业务对应的碳减排量，单位为吨二氧化碳当量（tCO2e）；  *ER*主体——报告期内，非项目融资业务相关融资主体的碳减排量，单位为吨二氧化碳当量（tCO2e）；  *V*融资——报告期内，金融机构对融资主体的月均非项目融资额，单位为万元；  *V*收入——报告期内，融资主体的主营业务收入，单位为万元。  当>时，= 1 |
|  |
| *R*碳减排——报告期内，纳入碳减排量核算的融资业务占金融机构该类型融资业务的比例，按项目融资业务和非项目融资业务两种类型分别计算；  *n*碳减排——报告期内，纳入碳减排量核算的融资业务的笔数，按项目融资业务和非项目融资业务两种类型分别统计；  *N*总——报告期内，不同类型融资业务的总笔数，按项目融资业务和非项目融资业务两种类型分别统计。 |

1. 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自然资源消耗和温室气体排放**

2021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自然资源消耗

|  |  |  |  |
| --- | --- | --- | --- |
| **环境指标** | | **指标单位** | **2021年**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直接自然资源消耗 | 公车用汽油 | 升 | 714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 外购电力 | 千瓦时 | 1437588 |
| 办公用水消耗 | 吨 | 44343 |
| 办公用纸消耗量 | 张 | 1200000 |

2021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

| **温室气体排放范围** | **温室气体排放量**  **（吨二氧化碳当量）** | **人均排放量**  **（吨二氧化碳当量/人）** |
| --- | --- | --- |
| **范围1：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 **15.53** |  |
| 其中：汽油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 15.53 | —— |
| **范围2：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 **757.75** |  |
| 其中：电力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 757.75 | —— |
|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范围1+2）** | **773.28** |  |
| **范围3：其他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 **265.65** | —— |
| 其中：贷款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 265.65 | —— |
|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范围1+2+3）** | **1038.93** | —— |

注：

1. 2021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包括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范围一）、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范围二）和其他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范围三），统计对象为德江农商银行；
2. 人均排放量测算以德江农商银行正式编制员工为基准；
3. 贷款产生温室气体排放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章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部分。

**（二）经营活动温室气体统计口径与测算方法**

我行基于2021年经营活动消耗的各类能源总量和相应的二氧化碳排放系数对经营活动中，直接或间接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以及减排量进行测算。测算依据为《绿色信贷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基本公式如下：

|  |
| --- |
|  |
| 注：该公式为基本公式，二氧化碳排放应按照具体能源消费品种分别计算。  CO2：项目二氧化碳排放量，单位：吨二氧化碳；  Ei：项目某能源消费品种的使用量，单位：吨（或万千瓦时或立方米等）；  αi：项目消费能源品种的二氧化碳排放系数，单位为千克二氧化碳/千克（或立方米）。 |

**（三）绿色办公相关措施**

我行主动践行绿色运营，把保护环境、节约资源等理念贯穿于日常经营管理中。一是节约用电、用水。加强照明节能管理，使用节能灯具，减少照明设备电耗，做到人走灯熄；强化日常节电措施，建立健全节电管理制度和设备操作规程，减少不必要的办公电器和非办公用电。二是节约办公费用。加强办公经费和办公用品的使用管理，规范办公用品的配备，实行统一集中采购；充分利用网上办公系统，减少纸质资料印发和使用传真的频率；减少设备采购和节约文印耗材。三是减少会务支出。精简会议，提升会议质量，积极倡导视频会议形式，降低会议成本。四是提高电子渠道交易替代率。2021年我行积极推行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等线上业务，电子渠道交易替代率达到82.18%。

1. 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我行定期对绿色信贷统计数据质量开展梳理和校验工作，进一步提升相关基础数据质量，保证绿色信贷统计数据以及对外披露信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严格执行绿色贷款专项统计制度，我行按照《省联社转发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建立绿色贷款专项统计制度的通知》要求，定期对所报送的《A3327绿色贷款专项统计表》数据开展核查，确保数据准确可靠，纳入绿色贷款专项统计范畴的贷款均符合制度规定，努力提高统计质量，使调查统计工作更好地为我行内部、上级监管部门以及政府机构服务，进一步提升相关基础数据质量，保证绿色信贷统计数据以及对外披露信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九、绿色金融创新及研究成果

（一）积极落实执行国家及贵州省绿色发展相关政策，为支持县域“十二个特色产业”的发展，落实人民银行《关于支持绿色信贷产品和抵质押品创新的指导意见》中绿色产品及服务创新，我社采用了以土地承包经营权为抵押向企业发放绿色贷款。

（二）为全面贯彻落实《贵州省绿色扶贫投资基金贷款助推乡村振兴战域方案》，结合县域产业实际情况，助推企业绿色产业发展及乡村振兴，我社对新准入的绿色贷款采用再贷款资金支持发放，不仅发挥了再贷款正向激励作用，同时也降低了绿色环保企业融资成本，推进企业持续发展。

贵州德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0日